

证券代码：874695

证券简称：赛维达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宁波赛维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21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1 月 1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任赛良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孙公司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为更好实现公司长远目标，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宁

波翔昱科技有限公司拟与刘建江先生共同出资，新设立宁波默铠智创科技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），注册地址暂定为浙江省宁波市前湾新区，注册资金 500 万元，其中宁波翔昱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400 万元，占比 80%，刘建江先生出资 100 万元，占比 20%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宁波赛维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宁波赛维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21 日